

---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  
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建设单位：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表人：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编制单位 \_\_\_\_\_ (盖章)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537222

邮编: 537222

地址: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

验收项目现场照片



喷淋净化塔



喷淋净化塔



收集池



事故应急池



15m 高排气筒



车间集气系统



导流沟



厂区现状

##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状况、验收依据及验收标准.....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1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验收监测结果.....	22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5

###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

### 附图

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件

附件 1：环评批复文件

附件 2：营业执照

附件 3：监测单位资质

附件 4：验收监测报告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				
主要产品名称	废旧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				
设计生产能力	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实际生产能力	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3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9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原桂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7 万元	比例	27%
实际总概算	100 万元	环保投资	27 万元	比例	27%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6、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0 日）； 7、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2017 年 4 月 25 日批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2017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 8、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				

验收监测依据	<p>9、原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2010年9月1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规定》；</p> <p>10、原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桂环函〔2018〕317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p> <p>11、《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桂环函〔2019〕23号，2019年1月7日）；</p> <p>12、《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2月）；</p> <p>13、《关于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原桂平市环境保护局，浔环审〔2019〕10号）。</p>
--------	--

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 限值	<b>废气排放标准：</b>					
	<b>表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b>					
	执行标准	表号及 级别	污染物 指标	标准限值		
				排气筒 高度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无组织排 放监控浓 度限值 (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 准	硫酸雾	15	45	1.2
			铅及其 化合物	15	0.7	0.006
	<b>废水排放标准：</b>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外排，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目前经厂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旱地施肥。					
	<b>噪声排放标准：</b>					
	<b>表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GB12348-2008） dB(A)</b>					
厂界外声环境功 能区类别	昼 间	夜 间	标准来源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b>固废控制标准：</b>						
本项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1) 项目基本概况**

随着我国工业化进程的推进，汽车、电动车等行业的发展也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作为其配套产业，铅酸蓄电池行业步入了高速发展的轨道。我国是蓄电池最大的生产和消费国，巨大的电池生产、消费产生了数目巨大的废旧电池。废旧铅酸蓄电池中含有铅、锡等重金属元素，如将其随意抛掷，一旦电池体表破损，其所分解出的重金属和有毒废液会对环境带来严重污染，危及人体健康。因此，集中回收废旧铅酸蓄电池，集中提炼成再生铅，循环利用，是解决其污染的根本途径。由有资质的专业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公司，通过建立一个覆盖范围广的、规范的收集渠道，将废旧铅酸蓄电池集中收集暂存后，交由有处理资质的企业进行安全有效的回收处置，是废旧铅酸蓄电池收集、处理或再利用的切实可行的有效途径。为规范和加强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转移和处置全过程管理，自治区环保厅印发了《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和转移管理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桂环规范〔2017〕2号），在此背景下，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投资 100 万元，在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租赁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建设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年回收、贮存及周转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项目不涉及拆解加工等处置工艺。项目不分期建设，一次性建成投产。

**(2) 地理位置**

项目选址于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中心坐标：109°57'8.11"E，23°17'59.84"N），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项目东面为宏丰艺术腰线（石材加工），南面为空置厂房，北面为空地，西面为 376 乡道，北面为整个厂区入口。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与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地理位置一致。

项目目前建设了废旧电池贮存仓库、办公室及配套建设装卸转运设施等。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与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总平布置图一致。

**(3) 工程组成**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600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600m<sup>2</sup>，项目主要由废旧电池贮存仓库、办公室及配套装卸转运设施等组成，形成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的经营规模。对照目前的环评及批复文件，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与环评及批复一致，施工期噪声、粉尘、固废等均落实相关环保要求，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	项目名称		环评设计	本次验收情况
1	主体工程	贮存区	建筑面积 510m <sup>2</sup> ，占地面积 510m <sup>2</sup> ，高 10m，1 层	与环评一致
2	辅助工程	装卸作业区	建筑面积 50m <sup>2</sup> ，占地面积 50m <sup>2</sup> ，高 10m，1 层	与环评一致
		办公室	建筑面积 30m <sup>2</sup> ，占地面积 30m <sup>2</sup> ，高 10m，1 层	与环评一致
3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处理达标后近期周边污水管网不完善前用于旱地施肥，远期周边污水管网完善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与环评一致，目前用于旱地施肥
		供电	由市政电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4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仓库内各贮存区墙壁独立密封，维持微负压状态，完整废电池贮存区废气被负压抽排风系统+防酸滤铅网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破损废电池贮存区废气被负压抽排风系统+酸雾净化器+滤铅网收集后通过同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基本一致
		废水治理	三级化粪池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选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降噪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送至指定地点，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电解液产生的石灰中和渣、更换下来的废防酸滤铅网、酸雾净化器的吸附剂等危险废物经妥善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与环评基本一致

(4) 主要生产设备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			本次验收情况
		单位	数量	规格	
1	叉车	台	2	/	与环评一致
2	地磅	台	1	/	与环评一致
3	塑料托盘	台	若干	/	与环评一致
4	塑料框	台	若干	/	与环评一致
5	塑料桶	台	若干	/	与环评一致

项目生产设施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5) 产品方案

环评设计产品方案：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

工程实际产品：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

(6) 公用工程

给水：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

排水：本项目正常营运期间无生产废水排放，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园区污水处理设施暂未完善，目前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旱地施肥；远期设施完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供电：由市政供电网供电，依托租用厂房供电设施，用电的可靠性有保障。

(7) 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目前员工 1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年生产 300 天，每天 1 班，每班 8 小时。

(8) 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00 万，实际环保投资约 27 万，占总投资的 27%，见表 2-3。

表 2-3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实施阶段	污染物	环保投资内容	环保投资(万元)	
营运期	废气	风机、防酸滤铅网、滤铅网、酸雾净化器、排气筒等	8	
	废水	事故废水收集导流渠	0.5	
	地下水	防渗工程，包括贮存仓库地面、事故池、导流沟的防渗	10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5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废劳保用品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
		更换的防酸滤铅网、吸附剂，集中收集于专用加盖耐酸防渗塑料桶，由资质单位处置。		
		处理泄漏电解液产生的石灰废渣，集中收集于专用加盖耐酸防渗塑料桶，由资质单位处置		
		事故产生的铅尘集中收集于专用加盖耐酸防渗塑料桶，由资质单位处置。		
风险防范	报警系统、事故应急池、视频监控系统、阻断设施、应急物质等。		2	
合计			27	

(9)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及其配套的办公辅助设施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基本一致，目前厂区已全部建成，生产设施条件与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表 2-4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内容	环评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本项目位于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租赁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作为贮存仓库。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600m <sup>2</sup> ，建设废旧铅酸蓄电池贮存区、办公区并配套必要的装卸转运设施及相应的环保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形成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的经营规模。项目经营不涉及蓄电池的拆解加工等处置工艺。	本项目位于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租赁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作为贮存仓库。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600m <sup>2</sup> ，建设废旧铅酸蓄电池贮存区、办公区并配套必要的装卸转运设施及相应的环保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形成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的经营规模。项目经营不涉及蓄电池的拆解加工等处置工艺。	本项目位于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租赁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作为贮存仓库。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600m <sup>2</sup> ，建设废旧铅酸蓄电池贮存区、办公区并配套必要的装卸转运设施及相应的环保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形成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的经营规模。项目经营不涉及蓄电池的拆解加工等处置工艺。	基本无变动

(10) 环保制度执行情况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委托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原桂平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以《关于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浔环审（2019）10 号，通过了该项目环评审批。

(11)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不分期建设，一次性验收。

原辅材料消耗：

(1)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2-6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种类	名称	单位	年耗量	备注
原辅料	废旧铅酸蓄电池	t/a	50000	区域内的 4S 店，电动自行车、电瓶车等机动车维修、销售点，移动、联通、电信三大通信运营商店基站，工业生产企业，废旧物品回收点及大型服务行业等
能耗	新鲜水	m <sup>3</sup>	150	市政供水
	电	kW.h/a	3000	市政供电

本项目原辅材料在实际使用数量上与环评设计消耗基本一致。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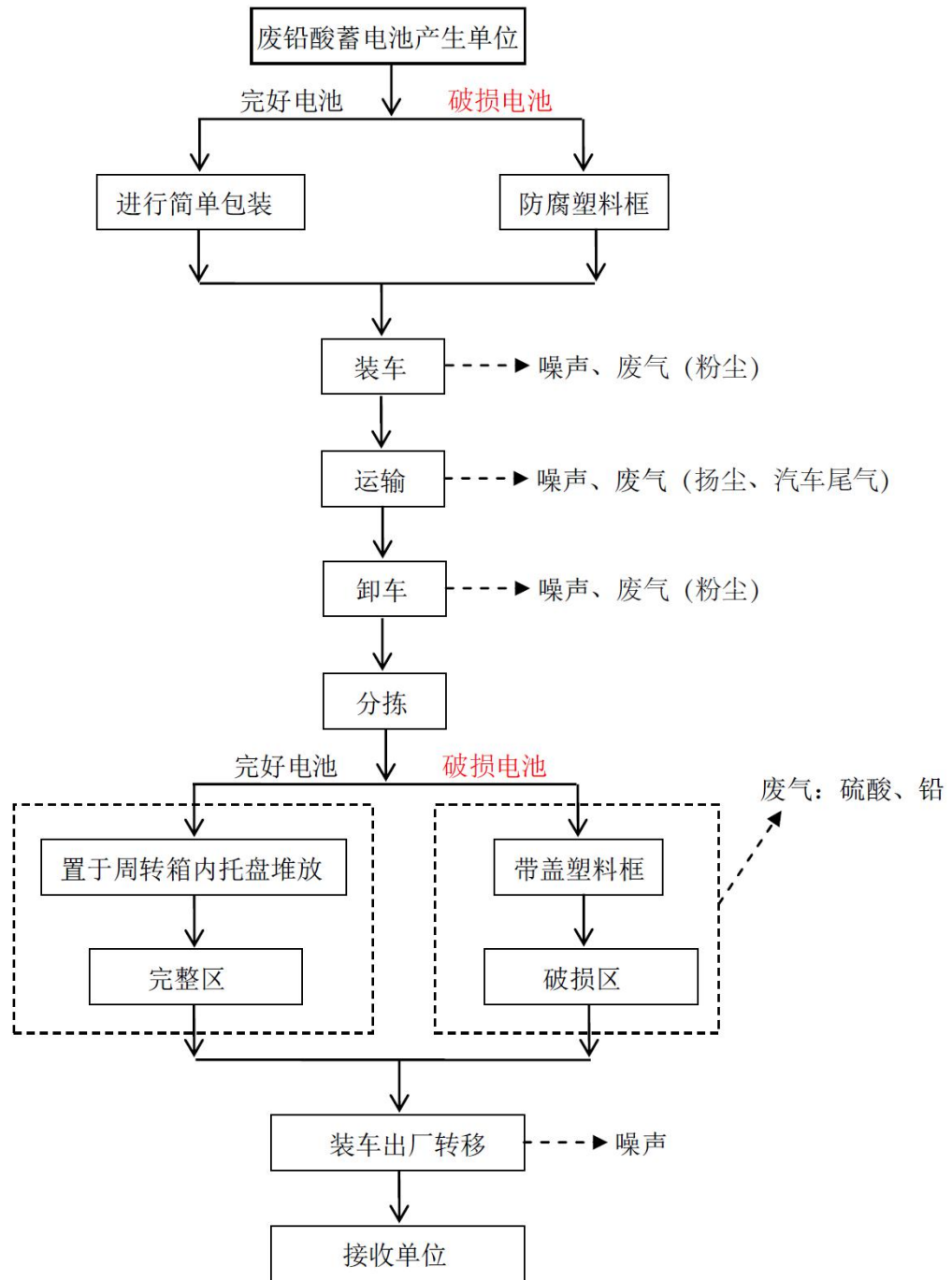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生产工艺说明:**

本项目营运期整体流程为电池的收集、装车、运输、卸车、分拣、暂存等，最终由有运输危险物资资质的单位运至最终再生处置单位处置。

(1) 收集、包装、装车

在废旧铅酸蓄电池收集过程中，建设方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运输车辆对其进行收

集，同时专用收集车辆为集装箱式货运输，车箱内地面设置耐酸、防渗、防流失地面，内设加固收集箱（周转箱，防止电池倒塌），同时设置破损铅酸蓄电池收集容器（耐酸、防渗、密闭容器），防止电解液泄漏。

由公司工作人员定期联系当地蓄电池销售门市部、电动车、摩托车销售和维修点、汽车 4S 店，对其产生的废旧铅酸蓄电池进行收集，收集后即采用塑料薄膜缠绕包装，包装后运输至本厂区卸货备存。

在收集过程中，工作人员应先检查废铅酸蓄电池相关情况，并在电池上张贴相应标签，注明来源、规格、完好情况等信息。收集过程中，完好的废旧铅酸蓄电池应贮存至车辆的收集容器内，破损电池则收集至防腐塑料框。

### （2）卸车、分类

收集车辆返厂后过磅称重并记录，车辆进入厂房上下车、装卸区停位后，采用人工分类、分拣、人工+叉车式上下货。完好的电池送至完整区贮存，并做好登记；有破损的废电池送到相应区域进行存放并进行登记，卸货后车辆有序离开厂区。

### （3）包装、暂存堆放

各区均设有金属外框加固的专业金属箱（即周转箱：防止存放的废铅酸蓄电池倒塌，要求耐酸、防渗），周转箱下方设架空底座，架空底座下放耐酸、防渗塑料托盘，可有效收集废电池破损产生的电解液（主用于废旧铅酸蓄电池破损产生电解液泄漏时的三重防护）。

仓储区的完整区、破损区内均设置泄漏液收集沟，采用石灰中和，中和渣应及时收集至带盖的耐酸、防渗塑料桶并转移至破损废电池贮存区存放。

将已经包装完整的电池放入周转箱内；破损的电池则放置于耐酸塑料框中堆放。破损的电池暂存过程中途不更换箱，特殊情况贮存箱出现破裂，需要及时更换，电池暂存过程中产生极少量粉尘以及电池发生破裂电解液中硫酸挥发产生的硫酸雾、泄漏的电解液以及地面清理产生的废拖把、废的劳保用品。

完整电池贮存区存放完好电池，完好电池在密封阀不严实或壳体轻微开裂会挥发少量，但完好电池密封阀不严实或壳体轻微开裂概率极低，因此产生硫酸雾废气极少。完整电池贮存区存放破损电池，由于操作失误等原因导致破损电池贮存区内废铅酸蓄电池发生泄漏，电解液泄漏后硫酸雾挥发，电池中含铅物质主要为正负极和附着于极板上的活性物质铅膏，能产生铅尘物质的主要为铅膏，因此破损电池因会产生的少量硫酸雾废

气和铅尘。

#### (4) 装车、外运

当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达到一定数量，满足运输公司发货车辆额定载重后及时安排转移至下游接收单位并做好登记工作，其运输拟委托具有专业危险品运输营运资质的运输公司完成。

转移危险废物前，建设单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建设单位应当向贵港市桂平生态环境局申请领取联单。建设单位应当在危险废物转移前三日内报告贵港市桂平生态环境局，并同时将其预期到达时间报告处置单位所在地的生态环境局。

建设单位每转移一车废旧铅酸蓄电池，应当填写一份联单。建设单位应当如实填写联单中产生单位栏目，并加盖公章，经交付危险废物运输单位核实验收签字后，将联单第一联副联自留存档，将联单第二联交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联单第一联正联及其余各联交付运输单位随危险废物转移运行。

危险废物运输单位如实填写联单的运输单位栏目，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运输的规定，将危险废物安全运抵联单载明的接受地点，并将联单第一联、第二联副联、第三联、第四联、第五联随转移的危险废物交付危险废物接受单位。

以上所有过程中均有噪声和少量粉尘产生，另外操作过程及储存过程中泄漏的少量电解液由石灰中和，中和泄漏电解液产生的石灰中和渣为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 (5) 接收单位

项目实施后，要求企业与可能发生转移、接收关系的单位签订处置协议，并要求相关下游接收单位需具备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且其核准经营范围应包括废旧铅酸蓄电池的处置，如拆解、分类、再生熔炼加工等，应填报转移计划及转移联单，建立收集、贮存、转移台账，相关材料定期报备当地环保部门，不得违规转移。此外，建议建设单位在环保主管部门报备接收单位材料时，应附相关接收单位的接收能力说明材料，确保接收单位有足够的处置能力，避免危险废物非法处置。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如下：

①由于项目所在地暂未敷设污水管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目前实际建设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旱地施肥，与环评及批复一致，详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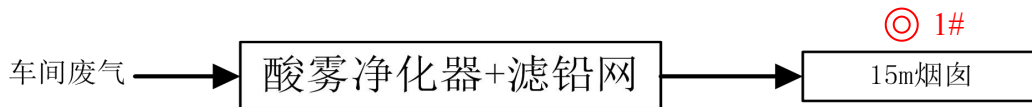


**图 3-1 生活污水处理流程示意图**

**（2）废气**

项目全部窗户采取密闭方式，整个车间配套设置微负压排气系统，设置酸雾净化器+滤铅网+15m 排气筒，贮存仓库仅设置 1 根 15m 高排气筒，各贮存区废气通过引风机抽至废气处理系统后由同一根排气筒排出。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3-2，无组织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2。



**图 3-2 有组织废气处理流程及监测点位图（监测点位： 1#）**

**（3）噪声**

**表 3-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噪声情况**

序号	产生源	单台设备噪声值 (dB(A))	位置	治理措施	室外声级值 (dB(A))
1	风机	75	厂房内	减振、厂房隔声	65
2	叉车	75		厂房隔声	65
3	运输车辆	90		减速慢行	75

噪声源及采用的隔声、减振等措施与环评基本一致。

(4) 固废

表 3-2 项目固废产生量及处置去向

固废性质及类别	固废名称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变化情况	处置方式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3	3	一致	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废劳保用品	0.16	0.1	减少	
危险废物	石灰中和废渣	0.43	0.4	减少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铅尘	0.1kg/a	0.1kg/a	一致	
	废防酸滤铅网和酸雾净化装置更换的吸附剂	10kg/a	10kg/a	一致	
	清洁地面产生的灰尘	0.2kg/a	0.2kg/a	一致	

项目实际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与环评相比，数量略微减少，基本无变动，其处置方式与环评一致。

(5)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已配套建设事故应急池。

(6) 环境管理检查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委托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原桂平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以《关于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浔环审（2019）10 号，通过了该项目环评审批。环评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措施基本落实，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基本落实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

①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项目根据具体情况建立了由厂长、生产负责人、班组组成的环保三级管理网络及三级监督网络，对环保工作进行全方位的管理，形成了职责分工明确、工作流程顺畅的环保管理网络和体系。

②环保设施的运行及维护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③绿化建设及生态情况

目前厂区规划合理，但绿化美化工作有待加强。

④环保投诉

经过对附近居住的住户群众走访调查及向贵港市桂平生态环境局了解情况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在建设期、试生产期间，均没有出现有关环保方面的投诉。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①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要求

表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要求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污染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现场	施工扬尘	产生量较少	对环境影响不大
		机械、车辆	CO、HC、NO <sub>2</sub>	产生量较少	
	运营期	装卸过程	扬尘	轻拿轻放，减速慢行	对环境影响不大
		完整贮存区	硫酸雾、铅尘	负压收集系统+防酸滤铅网+15m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破损贮存区	硫酸雾、铅尘	负压收集系统+防酸滤铅网+15m高排气筒	
水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现场	施工废水	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	对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现场	生活污水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旱地施肥	对环境影响不大
	运营期	生活废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	园区管网及污水处理厂完善前，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旱地施肥；完善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对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弃物	施工期	施工过程	建筑垃圾、土方	建筑垃圾由有资质的单位运至市政指定地点堆放；产生的少量土方用于防渗工程地基压实，无弃土产生。	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施工人员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运营期	废劳保用品		分别经加盖专用桶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生活垃圾			
		废防酸滤铅网和酸雾净化装置更换的吸附剂			
		清洁地面产生的灰尘			
石灰中和废渣					
铅尘					
噪声	施工期	选用环保型施工设备、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合理布局；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减轻施工机械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噪声能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			
	运营期	厂房墙体阻隔、主要噪声设备经加装消声器、加装隔声罩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加强周边绿化, 生产厂房周围应多种植抗污染能力强的乔灌木, 提高绿化水平, 以达到绿化美化环境、净化空气、隔声降噪的目的。

②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项目位于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 租赁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建设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 年回收、贮存及周转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 项目不涉及拆解加工等处置工艺。主要建设内容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27 万元, 占总投资的 27%。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项目代码为 2018-450881-59-03-036232, 该项目建在全落实《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 对环境不利影响可以减少到区域环境可以接受的程度。因此, 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设计、建设、运行管理要结合《报告表》的要求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近期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远期纳入桂平市龙门工业园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设立 5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 通过导流沟收集事故废液。

(二)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 合理安装布置机器设备、加强机械维护保养等措施, 确保四面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三)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仓库内各贮存区墙壁独立密封, 维持微负压状态, 完整废电池贮存区废气被负压抽排风系统+防酸滤铅网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破损废电池贮存区废气被负压抽排风系统+酸雾净化器+滤铅网收集后通过同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主要污染物浓度必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新污染物标准限值。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生活垃圾、废劳保用品经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石灰中和渣、废防酸滤铅网、酸雾净化器的吸附剂、清洁地面的灰尘等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五)项目废旧铅酸蓄电池暂存库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废铅酸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09)的相关要求进行施工建设，做到防腐、防渗、防漏，并设立危险废物警示标志。

(六)要按照《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相关要求，开展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确定风险等级，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七)做好施工期噪声、扬尘、废水及固体废弃物的污染防治工作。

三、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监察办法(试行)》第八条规定，项目开工前须到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办理开工备案手续。

四、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主体工程与环保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在落实本批复和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按国务院生态环境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未通过验收的，则停止运行整顿。未落实本批复和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擅自投入运行或未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通过擅自投入运行的，承担相应的环保法律责任。

五、我局委托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监督检查，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组织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期执行环保“三同时”情况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发现环境问题及时上报我局。

六、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后该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使用的原材料结构等发生重大变化的，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表五

<b>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b>			
本次验收对废气、噪声进行验收监测。			
(1) 监测分析方法			
<b>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b>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范围
有组织废气	硫酸雾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B）	5mg/m <sup>3</sup>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 HJ 538-2009	0.013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0.005mg/m <sup>3</sup>
	铅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3 年）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5×10 <sup>-5</sup> mg/m <sup>3</sup>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1~133) dB(A)
(2) 监测仪器			
监测及分析使用的仪器见表 5-2。			
<b>表 5-2 监测及分析使用仪器名称及编号</b>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型	GGZS-YQ-33	
空盒气压表	DYM3	GGZS-YQ-145	
智能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海纳 2050	GGZS-YQ-41	
		GGZS-YQ-42	
		GGZS-YQ-43	
		GGZS-YQ-44	
		GGZS-YQ-45	
		GGZS-YQ-46	
三杯风向风速仪表	DEM6	GGZS-YQ-139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GGZS-YQ-30	
声校准器	AWA6021A	GGZS-YQ-29 (1)	
可见分光光度计	V-5600	GGZS-YQ-12	

(3) 人员资质

参加验收现场监测和室内分析人员，均按国家规定持证上岗。

(4)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的污染物监测委托具有资质的贵港市中赛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资质证书详见附件 3) 进行监测，根据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中赛监字[2020]第 238 号，详见附件 4)，有组织废气监测采样依据 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无组织废气采样依据 HJ/T 55-2000《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厂界噪声监测依据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 环境保护设施效果及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 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①有组织排放废气

**表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点	监测因子及频次
1#	废气排气筒出口	硫酸雾、铅及其化合物、烟道气参数, 每天取样 3 次, 连续监测 2 天

②无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见表 6-2。具体监测点位见附图 2。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点	监测因子及频次
1#	厂界外上风向	监测硫酸雾、铅及其化合物。项目处于正常生产和污染物正常排放状态下,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取样 3 次, 测小时值。并记录监测时的气象状况。
2#	厂界外下风向	
3#	厂界外下风向	

③噪声

本次验收对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进行监测。具体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6-3 及附图 2。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厂界东面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每天昼、夜监测 1 次, 连续监测 2 天。
2#厂界西南面		
3#厂界北面		

备注: 项目南面与其他厂共用厂界, 故不做监测。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设计产能年回收、贮存及周转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本次验收采用的工况记录方法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推荐的产品产量核算法核算法。

2020 年 9 月 16~17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分别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30.1%、43%。项目生产负荷及生产工况见表 7-1:

表 7-1 生产负荷及生产工况表

监测日期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2020 年 9 月 16 日	167t/d	45.6t/d	30.1%
2020 年 9 月 17 日		65.1t/d	43%

验收监测结果:

(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废气：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噪声：项目采取噪声治理措施后，厂界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①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别见表 7-3~7-4。

表 7-3 车间废气排气口硫酸雾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2020.09.16	烟气温度 (°C)	32.7	33.0	33.0	32.9	/	/	
	烟气流速 (m/s)	24.5	23.9	23.6	24.0	/	/	
	标准干烟气流量(m³/h)	4982	4850	4784	4872	/	/	
	硫酸雾	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45	达标
		排放速	<2.44×10 <sup>-2</sup>				/	

		率(kg/h)						
2020.09.17	烟气温度(°C)		32.5	32.2	32.9	32.5	/	/
	烟气流速(m/s)		23.5	23.4	24.4	23.8	/	/
	标准干烟气流量(m <sup>3</sup> /h)		4731	4725	4901	4786	/	/
	硫酸雾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ND	6	ND	ND	4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2.39×10 <sup>-2</sup>				/	/

注：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用“ND”表示，项目检出限详见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一览表。

表7-4 车间废气排气口铅及其化合物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2020.09.16	烟气温度(°C)		33.0	33.2	32.7	33.0	/	/
	烟气流速(m/s)		23.2	23.0	23.8	23.3	/	/
	标准干烟气流量(m <sup>3</sup> /h)		4700	4686	4830	4739	/	/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0.092	0.094	0.092	0.093	0.7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41×10 <sup>-4</sup>				/	/
2020.09.17	烟气温度(°C)		32.2	32.5	33.2	32.6	/	/
	烟气流速(m/s)		23.4	23.7	23.1	23.4	/	/
	标准干烟气流量(m <sup>3</sup> /h)		4728	4795	4646	4723	/	/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0.061	0.063	0.062	0.062	0.7	达标
		排放速率(kg/h)	2.93×10 <sup>-4</sup>				/	/

由上表可知：项目废气处理后排放口所排放的硫酸雾、铅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项目有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②无组织废气

表 7-5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天气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气温(℃)
2020.09.16	09:00~11:05	晴	100.7	东风	2.7	27.9
	13:00~15:05		100.6	东风	2.1	28.8
	17:00~19:05		100.3	东风	2.5	31.7
2020.09.17	08:00~10:05	晴	100.5	东风	1.8	27.4
	12:00~14:05		100.4	东风	1.4	29.7
	16:00~18:05		100.2	东风	2.3	31.1

表 7-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1#厂界外上风向	2#厂界外下风向	3#厂界外下风向		
2020.09.16	硫酸雾(mg/m <sup>3</sup> )	第1次	ND	ND	ND	1.2	达标
		第2次	ND	ND	ND		达标
		第3次	ND	ND	ND		达标
	铅(mg/m <sup>3</sup> )	第1次	0.00204	0.00192	0.00249	0.006	达标
		第2次	0.00207	0.00196	0.00249		达标
		第3次	0.00195	0.00196	0.00249		达标
2020.09.17	硫酸雾(mg/m <sup>3</sup> )	第1次	ND	0.007	ND	1.2	达标
		第2次	0.006	0.007	ND		达标
		第3次	0.005	0.007	ND		达标
	铅(mg/m <sup>3</sup> )	第1次	0.00271	0.00270	0.00265	0.006	达标
		第2次	0.00236	0.00246	0.00232		达标
		第3次	0.00229	0.00230	0.00225		达标

注：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用“ND”表示。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导风向为东风，无组织排放的硫酸雾、铅尘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③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7-7。

表 7-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段	测量结果 L <sub>eq</sub> , dB(A)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20.09.16	1#厂界东面	昼间	56	65	达标
		夜间	45	55	达标
	2#厂界西南面	昼间	61	65	达标
		夜间	47	55	达标
	3#厂界北面	昼间	56	65	达标
		夜间	45	55	达标
2020.09.17	1#厂界东面	昼间	55	65	达标
		夜间	47	55	达标
	2#厂界西南面	昼间	60	65	达标
		夜间	49	55	达标
	3#厂界北面	昼间	58	65	达标
		夜间	48	55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项目噪声达标排放。

④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运营时间为 2400h/a（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生产 8 小时），根据监测结果表 7-3~7-4 可知，项目排放总量见下表 7-8。

表 7-8 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表

排放污染物	排放源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量 t/a	合计 t/a
硫酸雾	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	0.024	0.06	0.06
铅及其化合物	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	3.5×10 <sup>-4</sup>	0.0008	0.0008

本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未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有组织废气: 项目废气处理后排放口所排放的硫酸雾、铅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项目有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主导风向为东风, 无组织排放的硫酸雾、铅尘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噪声: 项目各厂界昼、夜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项目噪声达标排放。

一般固废: 废劳保用品、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 石灰中和渣、更换下来的废防酸滤铅网、酸雾净化器的吸附剂等危险废物经妥善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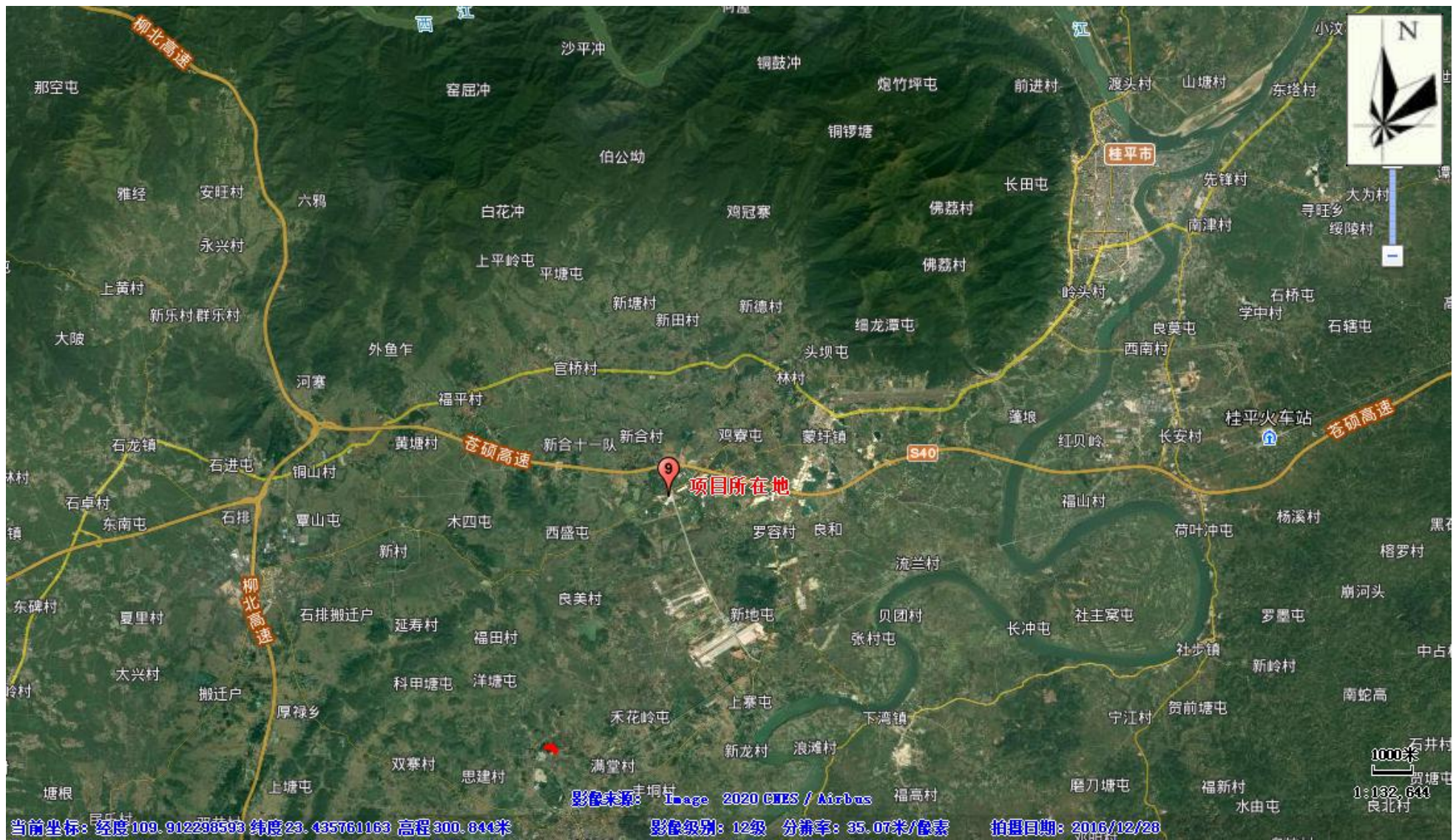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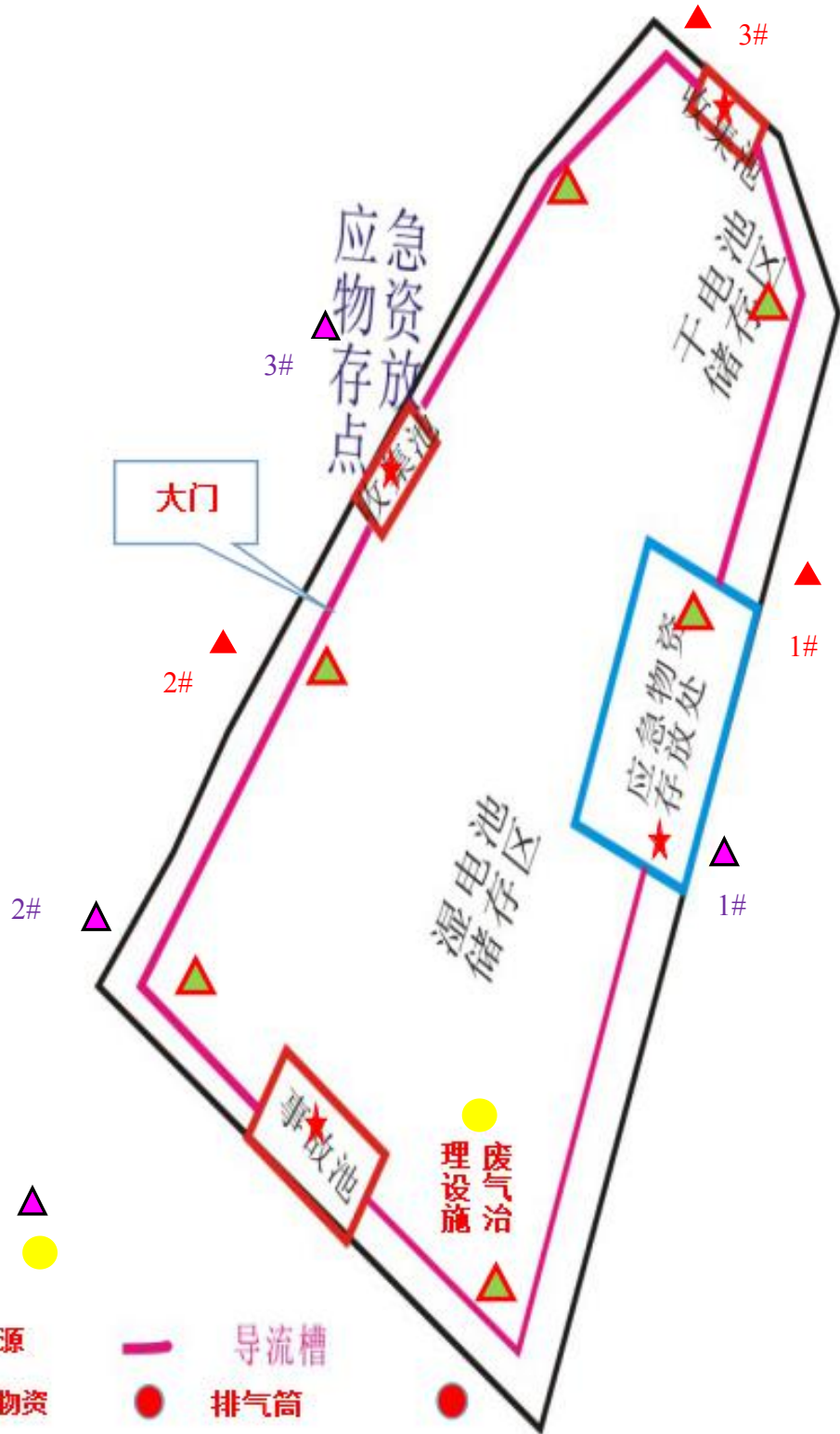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				项目代码		2018-450881-59-03-036232		建设地点		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80 仓储（不含油库、气库、煤炭储存）-有毒有害及危险品的仓储、物流配送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9°57'8.11"E, 23°17'59.84"N	
	设计生产能力		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实际生产能力		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5 万 t/a		环评单位		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桂平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浔环审（2019）1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港市中赛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36%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7		所占比例(%)		27%	
	实际总投资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7		所占比例(%)		27%	
	废水治理(万元)		10.5	废气治理(万元)	8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运营单位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50881MA5NF69885		验收时间		2020 年 9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24			0.024				
	氨氮						0.003			0.003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硫酸雾)							0.06			0.06				
铅及其化合物							0.0008			0.0008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例

- 噪声监测点位: ▲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 ★ 风险源
- ▲ 应急物资
- 导流槽
- 排气筒

附图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桂 平 市 环 境 保 护 局 文 件

浔环审〔2019〕10号



## 桂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 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 一、拟建工程概况。

拟建项目（项目代码：2018-450881-59-03-036232）位于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项目租赁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进行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废旧铅酸蓄电池贮存仓库，以及配套建设装卸转运设施、环保设施等。项目主要进行废旧铅酸蓄电池的回收、贮存及周转活动，规模为5万吨/年，最大贮存能力220吨，不涉及拆解加工等处置工艺。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7 万元。

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建设单位在落实《报告表》和我局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可以减轻对环境的负面影响，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三、项目设计、建设、营运管理要结合《报告表》的要求重点做好如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近期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远期纳入桂平市龙门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设立 5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通过导流沟收集事故废液。

(二)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应采取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装布置机器设备、加强机械维护保养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值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内，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仓库内各贮存区独立密封，维持微负压状态，完整废电池贮存区废气经负压抽排风系统+防酸滤铅网收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破损废电池贮存区废气被负压抽排风系统+酸雾净化器+滤铅网收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主要污染物浓度必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排放限值。

(四) 落实固废处置措施。废防酸滤铅、酸雾净化装置更换

的吸附剂、清洁地面产生的灰尘、石灰中和废渣和铅尘等危险废物收集后产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劳保用品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五）项目废旧铅酸蓄电池暂存库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订单、《废铅酸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09）的相关要求进行施工建设，做到防腐、防渗、防漏，并设立危险废物警示标志。

（六）项目须严格落实项目环境风险分析与评价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照环境保护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6年第74号）等相关要求，制定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落实相关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七）做好施工期噪声、扬尘、废水及固体废弃物的污染防治工作。

四、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监察办法（试行）》第八条规定，项目开工前须到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办理开工备案手续。

五、要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

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六、我局委托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监督检查，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组织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期执行环保“三同时”情况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发现环境问题及时上报我局。

七、《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本局污染防治和总量控制股，局政务服务中心窗口，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桂平市环境保护局行政秘书股

2019年3月18日印发



#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881MA5NF69885

**名 称**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建盈纸品有限公司厂房

**法定代表人** 薛定邦

**注册 资 本** 陆拾捌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18年10月16日

**营 业 期 限** 2018年10月16日至2038年10月15日

**经 营 范 围** 废旧物资(不含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废铅酸电  
池、废镉镍电池、锂、铅锌镉电池的收购、销售及技  
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  
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相关许可证、资质证或  
备案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提 示**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2018 年 10 月 16 日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9 20 12 05 1098

名称: 贵港市中赛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 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马胖岭开发区 (邮政编码: 5371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凡涉及相关法律法规设定许可的检验检测项目, 应在获得相应许可后方可开展检验检测工作\*)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9年2月2日

有效期至: 2025年2月1日

发证机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贵港市中赛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中赛监字[2020]第 238 号

项目名称: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  
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竣工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贵港市中赛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二日





## 监测报告说明

- 1 委托方在委托前应说明监测目的，凡是污染事故调查、环保验收监测、仲裁及鉴定监测需在委托书中说明，并由本公司按规范采样、监测。委托方如未提出特别说明及要求的，本公司所有监测过程遵循国家相关监测技术标准和规范。
- 2 由本公司现场采样或监测的，仅对采样或监测期间负责；委托方自行采样送检的，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 3 报告未经三级审核、签发者签字且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章及检验检测专用章的骑缝盖章无效。报告缺页、涂改无效。本报告以签发栏为文末。
- 4 委托方若对报告有疑问，请向本公司查询。对监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申请复核，逾期视为认可。但对性质不稳定、无法留样的样品，不予受理原样品的复检。
- 5 本报告及数据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全文复制除外）。
- 6 本公司对出具的监测数据负责，并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通讯地址：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马胖岭开发区

邮政编码：537100

投诉电话：0775-4566842

咨询电话：0775-4566842

传 真：0775-4566842

电子邮箱：ggzshj@163.com

## 一、监测信息

项目名称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转运站项目 竣工验收监测			
委托方 信息	名称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地址	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			
	联系人	薛定邦	联系电话	18677533223	
受检方 信息	名称	桂平市融晟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地址	广西桂平市蒙圩镇龙门工业区			
	联系人	薛定邦	联系电话	18677533223	
监测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委托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送样委托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样品信息	监测日期	2020.09.16~2020.09.17			
	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场采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送样			
	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 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噪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厂界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废(污)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采样环境条件	详见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特性与状态	样品完好，满足检测要求。			
	检测环境	符合检测环境条件要求。			

## 二、监测技术依据

有组织废气监测采样依据 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无组织废气采样依据 HJ/T 55-2000《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噪声监测依据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见表 2-1。

表 2-1 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范围
有组织 废气	硫酸雾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B)	5mg/m <sup>3</sup>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HJ 538-2009	0.013mg/m <sup>3</sup>
无组织 废气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4-2016	0.005mg/m <sup>3</sup>
	铅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3 年)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5×10 <sup>-5</sup> mg/m <sup>3</sup>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1~133) dB(A)

## 三、监测仪器及编号

表 3-1 监测设备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型号	仪器编号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型	GGZS-YQ-33
空盒气压表	DYM3	GGZS-YQ-145
智能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海纳 2050	GGZS-YQ-41
		GGZS-YQ-42
		GGZS-YQ-43
		GGZS-YQ-44
		GGZS-YQ-45
		GGZS-YQ-46

续表 3-1

仪器名称	型号	仪器编号
三杯风向风速仪表	DEM6	GGZS-YQ-139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GGZS-YQ-30
声校准器	AWA6021A	GGZS-YQ-29 (1)
可见分光光度计	V-5600	GGZS-YQ-12

#### 四、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4-1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天气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气温(°C)
2020.09.16	09:00~11:05	晴	100.7	东风	2.7	27.9
	13:00~15:05		100.6	东风	2.1	28.8
	17:00~19:05		100.3	东风	2.5	31.7
2020.09.17	08:00~10:05	晴	100.5	东风	1.8	27.4
	12:00~14:05		100.4	东风	1.4	29.7
	16:00~18:05		100.2	东风	2.3	31.1

#### 五、企业工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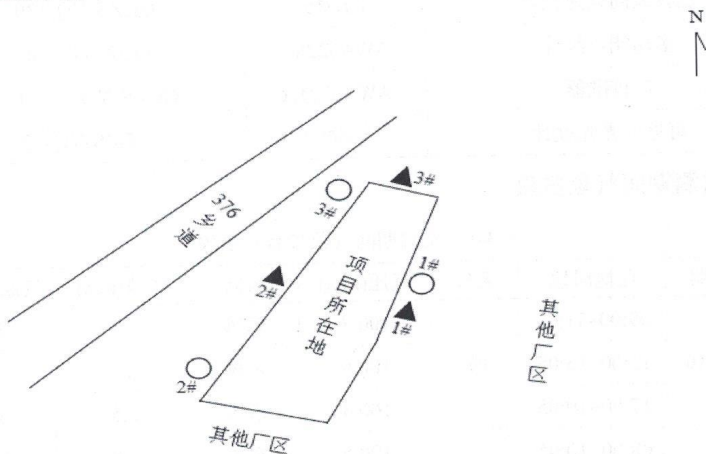
表 5-1 企业工况表

核查时间	2020 年 09 月 16 日	2020 年 09 月 17 日	
监测期间生产及烟气治理设施运行情况	主要产品名称	废铅蓄电池	
	设计生产规模	5 万吨/年	5 万吨/年
	年运行天数	330 天	330 天
	监测当日生产量	45.6 吨	65.1 吨
	实际生产负荷	30.1%	43.0%
	是否在运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连续正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废气源名称	1#车间废气排放口	1#车间废气排放口
	燃料名称	/	/
	除尘处理工艺	酸雾净化器+滤铅网	酸雾净化器+滤铅网
排气筒高 (m)	15	15	

境

## 六、监测结果

### 1、监测布点图



注：“○”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为噪声监测点位。

图 1 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图

### 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6-1 1#车间废气排气口硫酸雾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2020.09.16	烟气温度 (°C)	32.7	33.0	33.0	32.9
	烟气流速 (m/s)	24.5	23.9	23.6	24.0
	标准干烟气流量(m <sup>3</sup> /h)	4982	4850	4784	4872
	硫酸雾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2.44×10 <sup>-2</sup>			
2020.09.17	烟气温度 (°C)	32.5	32.2	32.9	32.5
	烟气流速 (m/s)	23.5	23.4	24.4	23.8
	标准干烟气流量(m <sup>3</sup> /h)	4731	4725	4901	4786
	硫酸雾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ND	6	ND
排放速率(kg/h)		<2.39×10 <sup>-2</sup>			

注：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用“ND”表示，项目检出限详见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一览表。

表 6-2 1#车间废气排气口铅及其化合物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2020.09.16	烟气温度 (°C)	33.0	33.2	32.7	33.0	
	烟气流速 (m/s)	23.2	23.0	23.8	23.3	
	标准干烟气流量(m <sup>3</sup> /h)	4700	4686	4830	4739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0.092	0.094	0.092	0.093
		排放速率(kg/h)	4.41×10 <sup>-4</sup>			
2020.09.17	烟气温度 (°C)	32.2	32.5	33.2	32.6	
	烟气流速 (m/s)	23.4	23.7	23.1	23.4	
	标准干烟气流量(m <sup>3</sup> /h)	4728	4795	4646	4723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0.061	0.063	0.062	0.062
		排放速率(kg/h)	2.93×10 <sup>-4</sup>			

注：有组织废气铅及其化合物监测项目不在我公司监测能力范围内，分包给广西蓝海洋检测有限公司（证书编号 172000050818；报告编号：LHY2009122H）。

### 3、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6-3 硫酸雾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1#厂界外 上风向	2#厂界外 下风向	3#厂界外 下风向	最大值
2020.09.16	第 1 次	ND	ND	ND	ND
	第 2 次	ND	ND	ND	ND
	第 3 次	ND	ND	ND	ND
2020.09.17	第 1 次	ND	0.007	ND	0.007
	第 2 次	0.006	0.007	ND	0.007
	第 3 次	0.005	0.007	ND	0.007

注：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用“ND”表示，项目检出限详见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一览表。  
无组织废气硫酸雾监测项目不在我公司监测能力范围内，分包给广西蓝海洋检测有限公司（证书编号 172000050818；报告编号：LHY2009112H）。

表 6-4 铅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1#厂界外 上风向	2#厂界外 下风向	3#厂界外 下风向	最大值
2020.09.16	第 1 次	0.00204	0.00192	0.00249	0.00249
	第 2 次	0.00207	0.00196	0.00249	0.00249
	第 3 次	0.00195	0.00196	0.00249	0.00249
2020.09.17	第 1 次	0.00271	0.00270	0.00265	0.00271
	第 2 次	0.00236	0.00246	0.00232	0.00246
	第 3 次	0.00229	0.00230	0.00225	0.00230

注：无组织废气铅监测项目不在我公司监测能力范围内，分包给广西蓝海洋检测有限公司（证书编号 172000050818；报告编号：LHY2009122H）。

4、噪声监测结果

表 6-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监测值	主要声源	监测值	主要声源
2020.09.16	1#厂界东面	56	工业噪声	45	社会生活噪声
	2#厂界南面	61	工业噪声	47	社会生活噪声
	3#厂界北面	56	工业噪声	45	社会生活噪声
2020.09.17	1#厂界东面	55	工业噪声	47	社会生活噪声
	2#厂界南面	60	工业噪声	49	社会生活噪声
	3#厂界北面	58	工业噪声	48	社会生活噪声

以上监测结果仅对本次监测条件负责。

(以下空白)

签名：陆欢欣

签名：梁秀芬

签名：唐宇燕

编制：陆欢欣

审核：梁秀芬

批准：唐宇燕

批准日期：2020 年 10 月 12 日

